

《創世記》簡介

《創世記》既是新舊約全書的第一卷，也是摩西五經的第一卷：《創》《出》《利》《民》《申》，摩西五經可以說是一部一而五、五而一的書。我們常常說「摩西律法」，其實更準確的說法是「訓誨」，或者「教導」，摩西五經其實是上帝對子民循循善誘的教導。

I 整卷聖經的大綱與分段

《創世記》的作者用了一個字為《創世記》分段，這個字在全書一共出現十一次，正好把經文分為十二段。這個字在中文聖經有不同翻譯，分別譯作「來歷」（二 4）、「後代」（五 1、六 9、十 1、十一 10、十一 27、廿五 19、三十六 1、三十六 9）、「家譜」（廿五 13）和「記略」（三十七 2）。這個字、根據希伯來文的音譯，可譯作「吐勒都」，按這十一個吐勒都，《創世記》可以分為以下敘事與名單交替出現的十二個段落：

1	一 1~2:二 3	起初神造天地	敘事
2	二 4~四 26	天地的來歷	敘事
3	五 1~六:8	亞當的後代	名單
4	六 9~九 29	挪亞的後代	敘事
5	十 1~十一 9	閃、含、雅弗的後代	名單
6	十一 10~26	閃的後代	名單
7	十一 27~廿五 11	他拉的後代	敘事
8	25:12~18	以實瑪利的家譜	名單
9	25:19~35:29	以撒的後代	敘事
10	36:1~8	以掃的後代	名單
11	36:9~37:1	以掃的後代	名單
12	37:2~50:26	雅各的記略	敘事

II 每分段內的中心內容

《創世記》全書十二段，六段是敘事、六段是名單。名單在《創世記》中有重要作用。5:1~23 的名單由亞當到挪亞，共有十代；11:10~26 的名單由挪亞三個兒子到亞伯蘭，亦是十代，這兩份是縱向的家譜。作者一方面把這段逾一千年的悠悠歷史濃縮成兩份家譜，另一方面在正中插入挪亞洪水的故事：挪亞洪水故事的起始點是人類罪惡滔天，神藉洪水扭轉人類的悖逆，又在洪水以後與地上一切有血肉之物立約（9:1~17），使凡有血肉的，不再遭洪水滅絕，神的愛，其實早就在挪亞時代向人類顯明。

名單亦包括許多我們意想不到的名字。以實瑪利的後代一段（25:12~18）是橫向的記述。名單記錄以實瑪利十二個兒子的名字，並說這就是他們的十二支派（25:16），以

實瑪利比以撒更早開枝散葉，可見上帝對以實瑪利的應許與看顧（16:10 及 21:18）並無落空，神的愛，其實臨到世界上每個民族、每個人身上。

六段敘事以創造天地的紀錄（1:1~2:3）開始。《創世記》一開始就提及上帝創造天地，地原本是「空虛混沌，淵面黑暗」（1:2）；上帝造光（第一天）與日月星辰（第四天）改變黑暗，把黑暗變為有白晝有黑夜的日與夜，黑暗不再是必然的事實；「淵面」沒有生命，但上帝把上面的水與下面的水分開（第二天），並造有生命氣息的飛禽與水族（第五天）在其中棲身；「空虛混沌」的意思是紛亂，但上帝使陸地聚在一起（第三天），使動物植物可以各從其類（第六天）。上帝看著這一切都甚好。創造的焦點，是上帝把本來黑暗、沒有生命、混亂不堪的世界變成光明、生機處處、秩序井然的世界。上帝扭轉、上帝改變，是《創世記》一開始所講的，也是聖經一開始時對上帝的介紹。

接著五個敘事段落都是人與上帝的相遇，是上帝如何扭轉、改變他們的生命。「天地的來歷」一段（2:4~4:26）表面上是人犯罪墮落的故事，亞當與夏娃在伊甸園吃了不該吃的果子，他們的兒子該隱在園外殺掉自己的兄弟；然而，上帝的愛仍然不離不棄：伊甸園內，上帝只是咒詛蛇而沒有咒詛亞當與夏娃，又在把他們送出伊甸園前，為他們預備衣裳（3:21）；該隱雖然手刃親兄弟，上帝仍然為他立一個記號，保護他，免得別人殺他（4:15）。

挪亞的故事（6:9~9:29）主要是洪水的記載。洪水故事的結束是上帝與眾生立約，不再以洪水毀滅凡有血肉的，並且以彩虹為記。另一方面，洪水記載的正中，是「上帝記念挪亞和挪亞方舟裡的一切走獸牲畜」（8:1），這句話亦是洪水記載的轉捩點，水勢漸落，雨也停了，儘管人使上帝失望，但上帝的記念從不止息。

從第四段敘事（11:27~25:11）起，作者的焦點由普天下轉到一個人及他的家族之上。這個人是亞伯拉罕。亞伯拉罕的記載主要圍繞兩件事情：上帝應許他得地，以及他的後裔可以多如天上的星、海邊的沙。上半的記載（11:25~15:21）與地有關，下半（16:1~25:11）關乎後裔。關於前者，上帝說這地要四百年後才由他的後裔繼承。

下一段敘事（25:19~35:29）的中心人物是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及他的雙生子以掃、雅各。其中雅各是我們所熟悉的，他一生拼命抓住，我們或許覺得他奸詐，但上帝自始至終對他不離不棄，雅各的生命也在毗努伊勒一役（32:22~32）為上帝徹底扭轉，以至他後來能把祝福還給以掃（33:11）。從雅各的生命，我們可見上帝如何改變人的生命。

最後一段是雅各十二個兒子的故事（37:2~50:26），焦點人物是約瑟。約瑟前半生命途多舛，遭兄長討厭、遭主母誣衊、遭酒政遺忘，但他沒有自暴自棄，他以上帝的眼光看自己的遭遇：他對兄長說：「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裡自憂自恨。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，為要保全生命」（45:5）；「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

好的，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」（50:20）後者的「好」，正好與《創世記》第一章不斷重複的「神看著是好的」首尾呼應。

《創世記》結束於約瑟和以色列一家在埃及，上帝應許亞伯拉罕的子孫多如天上的星、海邊的沙成就了，但應許之地仍未得到，欲知後事，還要細讀摩西五經的第二卷《出埃及記》。

III 讀《創世記》要注意.....

《創世記》雖然以「創世」為名，但與「上帝創造天地」有關的篇幅其實只在第一章與第二章，作者的關注點亦不是創造論與進化論兩者哪一個更可信，《創世記》的作者有自己的議程。正如上文所述，作者記上帝創造天地，是要告訴讀者上帝如何改變一個黑暗世界，並非回答與科學有關的問題。我們讀經，是讓聖經向我們提問，而不是把聖經視為百科全書，滿足我們的好奇。

《創世記》有六份名單，蘊含許多寶貴信息，值得我們慢慢細讀，不要以為「名單沉悶，可以略過」。事實上，聖經不少書卷載有名單，都有重要信息在其中，例如《馬太福音》與《歷代志》。

《創世記》中出現不少人物，我們或會以正面或負面、榜樣或鑑戒的框架理解，從中尋找學習的對象。但其實《創世記》中的人物都是有血有肉的人物，挪亞、亞伯拉罕、雅各等都會犯錯，問題不是他們是誰，而是他們的神是誰。他們的神也是我們的神，假如我們要順服如挪亞，或信心堅定如亞伯拉罕，或正直如約瑟，才配得上帝的愛，才是真正的絕望。剛好相反，挪亞、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都是有限制的人，但上帝無條件的接納、揀選、扭轉，亦正正發生於我們身上，我們不是亞伯拉罕，但我們的神是亞伯拉罕的神，這正是我們最大的盼望、把握與福氣。

我們又是否願意讓上帝扭轉我們的生命、改變我們？